



踔厉奋发二十载 同心共筑安居梦

写在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成立二十周年纪念日上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王芳 通讯员/蔡欧亚 李潇潇



湘江奔腾,岁稔年丰。

伴随着工业崛起的号角在湘江两岸吹响,2002年12月23日,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正式成立。以此为起点,株洲公积金中心以改革创新为灵魂,在市委、市政府的关心支持下,一批批奋斗者砥砺前行,一代代公积金人在这片工业沃土上书写出让人惊叹的传奇。

20年,在漫漫历史长河里不过转瞬一瞬。总有一些瞬间,凝聚了智慧和奋斗的光芒。

二十载岁月激荡,九万里风鹏正举。20年来,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株洲住房公积金中心坚定不移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理念,走进企业、深入社区埋头苦干拼事业,立足岗位优服务,只为切实维护广大在职职工的合法权益,切实保障广大缴存职工的政策福利,实现了住房公积金事业的飞速发展,在株洲高质量发展征程中书写了浓墨重彩的“公积金篇章”。

1. 20年住房保障更有力 业务规模稳居非省会城市第一

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住房公积金制度是国家一项重要住房保障制度,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紧紧围绕“住房保障”主责主业,全力支持我市职工购、建、租房等住房消费,支持我市廉租房建设,发挥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细数变化,数说发展,株洲公积金的发展汇聚在一个个数据里,呈现出20年发展的轨迹与厚重。

**37万人缴存
缴存总额超500亿元**

从2012年至2022年,株洲住房公积金缴存人数从2189万人增长至3718万人,住房公积金缴存总额从719亿元增长至5141.7亿元,增长超71倍。自2020年起,株洲已连续3年住房公积金年归集总量超50亿元。2022年全年累计归集59.11亿元,同比增长6.61%,与2002年全年累计归集13.13亿元相比,扩增了45倍;是2012年全年累计归集21.83亿元的2.7倍。

**11万户贷款
贷款总额超300亿元**

20年,为全市1168万缴存职工家庭发放住房公积金住房贷款,支持缴存职工购建住房面积1476.03万平方米。2002年贷款总额仅为1.73亿元,2012年贷款总额7328亿元,2022年贷款总额突破300亿元大关,达311.61亿元,贷款总量成爆发式增长。贷款逾期率持续保持为0,个贷率为73.09%。

**140万人次提取
提取资金达285亿元**

2002年,办理住房公积金提取仅6171人次,提取住房公积金共3700万元。十年后,2012年提取住房公积金达45263人次,提取住房公积金共969923万元;到2022年,全年提取住房公积金达3493亿元。截至目前,全市历史累计14024万人次办理住房公积金提取,累计提取总额达285.17亿元。

**上缴廉租房住房建设
补充资金18.25亿元**

近年来,株洲住房公积金中心确立“利率优先、集体决策、服务优质、兼顾平衡、五人审核”的资金调度原则,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资金最大化保值增值,2022年,全年实现增值收益413亿元,同比增长10.72%。截至2022年年底,全市历史累计实现增值收益2943亿元,历史累计提供廉租房住房建设补充资金18.25亿元,为财政增收、廉租房建设作出重要贡献。

近年,株洲住房公积金中心持续推动在民营企业中建制缴存、出台灵活就业人员自愿缴存住房公积金制度、开展“引导规范缴存,助力企业上市”主题活动……一系列举措,让住房公积金制度更加完善、覆盖面更大、缴存结构更加合理,资金规模持续增长,中心综合业务规模、效益和管理水平持续稳居非省会城市第一。

2. 20年服务改革勇立潮头 打造全国领先的改革先进经验

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以敢啃硬骨头、敢闯无人区的勇气和魄力,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打造了一批领跑全省乃至全国的改革亮点,成为我省住房公积金服务改革的排头兵。

贷款“面签当天即放款”

在全国多地住房公积金贷款需要排队等候放款的情况下,全市9个管理部10个网点全周期100%实现“面签当天即放款”,打造了全国住房公积金放贷审批“第一速度”。“面签当天即放款”改革荣获株洲市2022年度十大改革创新案例,省住建厅专题发文向全省推介,改革先进经验先后被住建部官网、中国建设报、湖南日报、湖南卫视等媒体平台进行了广泛宣传推广。省外安徽、江西、陕西以及省内张家界、娄底等地公积金中心先后到株洲学习调研。

贷款结清“一次也不跑”

中心创新推出了“三办合一”(结清网办、解抵押办、全程代办)的贷款结清“一次也不跑”服务新模式。借款人结清公积金贷款后,权证出库、解除抵押、解除担保等所有流程全部由中心工作人员全程代办,彻底解决了职工贷款结清多部门跑的烦恼。

截至目前,株洲城区已有6548户缴存职工享受了贷款结清“一次也不跑”。

信息服务实现“一网通”

为全面提升网上办事水平,株洲打造了一个全要素高效率安全化的“互联网+住房公积金”信息服务平台,以“优秀”等次通过住建部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验收,成为湖南省首家接受并通过验收的中心,住房公积金业务线上可办率达85%。

16项个人业务可通过手机在线“刷脸”足不出户办理,业务即时审批,资金即时到账,为缴存职工开通个人提取网厅,单位专管员可以通过电脑实现归集“一键操作”,置业顾问不出售楼部即可实现贷款资料录入,为房地产开发企业开通贷款网厅。截至目前,网上业务访问量达259万人次,个人网厅业务办理量达18万笔,实际办事“离柜率”达70%,网厅服务速度在全省处于领先地位。

业务办理实现“全国通”

4月1日起,中心全面放开异地贷款借款人或配偶本市户籍限制。全国各地缴存职工,只要愿意来株洲购房且符合贷款条件都可以在株洲住房公积金中心申请办理异地贷款。

株洲缴存人在全国任何城市购房,只要符合株洲的购房提取政策,都能提取住房公积金。今年3月底,主动拓展“跨省通办”业务范围,向社会公开承诺:全国范围内缴存职工不管身在何处,8个高频事项以外的其他所有住房公积金业务株洲住房公积金中心都支持代收代办,真正做到了“行业通”。

3. 20年因城施策更惠民 政策调控科学精准深得民心

服务发展大局,保障住房民生。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积极培育了“一切为了缴存人”的特色服务理念,树立了“宁可把麻烦留给自己,也要把方便带给群众”的特色服务原则,以政策惠民生,持续增强全市广大缴存职工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住房政策有力度

4月1日起,中心对使用政策及时进行科学调整,株洲执行新的贷款政策:单缴存职工最高可贷款额度由40万调整至60万元。株洲市高层次人才最高可贷款额度由60万元调整至80万元,切实满足了缴存职工住房贷款需求。

中心出台“按国家政策生育三孩的缴存职工家庭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购房,最高可贷款额度为80万元”的福利政策,成为湖南首家出台支持“国家三孩生育政策”的住房公积金中心。

惠企政策有温度

5月31日,为帮助受疫情影响的企业和缴存职工共渡难关,在全省率先下发《关于进一步实施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的通知》,针对在2022年12月31日前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企业,允许申请缓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借款人,不作逾期处理、免收罚息。目前,共有21家企业4472名职工申请缓缴,缓缴金额达173336万元;1207笔贷款,借款人无力偿还未作逾期处理。

利民服务有广度

自2012年开始,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在全省首创为低收入家庭住房公积金贷款实施贴息政策,贴息比例从2012年年度住房公积金贷款利息支出的80%提高到了95%。全市累计共有456名借款家庭获得贷款贴息,累计贴息金额达266.8万元,人均年度贴息金额达5851元。

中心连续3年强力推进呆滞账户清理工作,全市累计清理43472个“睡眠”账户,职工累计提取资金达263亿元,人均拿到6100元的“意外”之财,得到了广大缴存职工的点赞和褒奖。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提取住房公积金政策,株洲一直走在全省前列。在全省率先将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提取住房公积金的人员范围从本人和配偶扩大到父母和子女,地域范围从城区拓展至各县市区。截至目前,全市57个小区共88台加装电梯175名职工提取648.01万元,为助力我市老旧小区改造,优化老旧小区生活环境作出应有贡献。

4. 20年民生资金更加安全 风险防控体系科学空前严密

如履薄冰,如临深渊。住房公积金作为一笔重要的民生住房保障资金,归缴存人个人所有,资金安全直接关系到职工的切身利益,关系到全社会的和谐稳定,保障资金安全是红线和底线,更是生命线。近年,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树立全员参与、全面覆盖、全程防控的防控理念,采取依靠制度管人、管事、管钱的防控举措,建立较为完整有效的风险防控体系。

制度监管 依法依规

中心新修订《制度汇编》,囊括了国家、省、市以及中心内部管理等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涵盖中心所有业务工作流程的规范,用制度严格把控业务风险;制定《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资金管理办法》《关于住房公积金资金调度的基本原则》等一套科学有效的资金管理

制度体系,各项工作有规可依、有章可循,依法依规办事理念深入人心。自2017年开始,中心全面实施“零收费”,无“索拿卡要”违纪违规现象。

业务监督 全程稽核

骗提骗贷损害的是广大缴存职工的合法权益,危害的是我市住房公积金资金整体运行安全。中心在提升打击骗提骗贷能力上使出了事前预警、事中稽核、全程技防的“三板斧”,充分借助住建部住房公积金监管平台和省监管处定

期电子稽查,做到查漏补缺,防患于未然。进一步强化个人“黑名单”管理,截至目前,全市共有194名骗提骗贷行为人被列入失信行为黑名单。

资金监察 科学严密

中心每年积极主动配合监管部门的常规监督,同时不定期接受专项检查,住建部和行政审批局2个实时监控平台的监督,确保资金管理在阳光下运行。在每年多轮次、多层次

的审计、巡察和监督检查过程中,没有发现任何不廉洁的人和事,中心全体干部职工已经养成“主动接受监督、乐于接受监督”的良好工作习惯。

【20年大事记】

●2002年12月23日,根据株洲市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关于调整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的通知》(株编委发[2002]2号),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正式成立。

●2003年5月,设立株洲县管理部;6月,设立炎陵县管理部;8月设立醴陵市管理部;10月设立茶陵县管理部。

●2005年6月,中心设立攸县管理部。

●2007年3月,中心由自收自支调整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株编办[2007]45号)。

●2008年11月,中心设立荷塘管理部。

●2009年4月,中心设立天元管理部。

●2011年12月,中心设立石峰管理部。

●2012年1月,中心上线株洲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

●2012年12月,中心顺利完成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住房公积金移交接收工作。

●2017年1月,中心新一代住房公积金综合业务系统正式上线。

●2017年10月,中心机关大楼整体搬迁至天元区泰山路220号。

●2017年12月,中心被评为“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先进集体”。

●2018年12月,中心荷塘管理部搬迁至荷塘区红旗中路238号东方时代广场。

●2018年12月,株洲市市民中心设立住房公积金专区。

●2020年3月,中心成功上线个人网厅和微信公众号业务办理功能。

●2020年8月,中心设立芦淞管理部。

●2021年9月,中心石峰管理部获评第20届全国青年文明号。

●2022年1月,株洲9个县区区全面实现“面签当天即放款”,首创全国住房公积金放贷“第一速度”,改革先进经验被省住建厅发文在全省专题推介。

●2022年7月,中心石峰管理部搬迁至石峰区红旗北路348号凯风珑城。



▲2010年贯彻落实国务院《公积金管理条例》座谈会。



▲2012年12月4日,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与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签订《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住房公积金移交接收工作协议》。



▶2020年8月3日,芦淞管理部正式对外启用。



▲泰山路220号株洲住房公积金中心新办公大楼。

【记者手记】

一代人有着一代人的使命与担当,一代人有着一代人的成就与坚守。株洲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将责任与担当融进血脉,付诸行动,在短短20年的时间里谱写绚丽华章。

一份信念,一份坚守。近年,为强化党建引领,激发创业活力,中心主动将党建考核与绩效考核挂钩,所有党支部通过了“五化”建设验收,今年联合一支部被评为“市直机关基层党建示范点”,天元党支部通过基层党建示范点复查验收。

以党建带创建,在疫情防控、文明劝导、无偿献血、学雷锋、党员进社区、服务进企业等系列志愿服务活动中,到处都留下中心党员干部的身影。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中心先后多次荣获全省住房公积金

管理先进单位,曾荣获湖南省“巾帼文明岗”,株洲市“文明单位”“三八红旗集体”“巾帼文明岗”“巾帼建功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2017年12月中心被评为“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先进集体”,2021年8月中心石峰管理部荣获全国“青年文明号”荣誉,不断刷新株洲住房公积金文明成就的历史新高度,“株洲住房公积金”服务品牌形象正越擦越亮。

厚积薄发攀高峰。20年,历史赋予了株洲公积金中心辉煌,同时又给予新的挑战。株洲公积金中心锚定既定奋斗目标,意气风发走向未来,认真贯彻二十大会议精神,为株洲高质量发展不断贡献“公积金力量”。